

「聖餐」源自於主與門徒的逾越節筵席，又稱為主的最後晚餐，當天晚上他們所食用的，當然不止於無酵餅與葡萄酒，至少還有羊羔與苦菜，但耶穌卻只拿起餅與酒分給門徒，在分遞時，特意的加上用來說明自己將要面對的事(捨身流血)，及其的意義，他說：「.....為你們捨的...用血所立的新約....你們也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(路 22:19-20) 讓這餅與杯帶著食物以外的一層意義：這是主的救恩！日後當門徒在用餐吃餅與飲杯時，都想起主捨命的救恩。



參考使徒行傳與哥林多前書的資料，信徒真的一起用餐，飯後擘餅飲杯記念主，教會發展至今天，主要是在崇拜中進行，成為敬拜的一個環節，藉記念主來敬拜祂(向祂降服)，而聖餐的意義，卻含有以下各項：

- a. **記念主**：祝謝了，就擘開，說：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你們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(林前 11:24)
- b. **享筵席**：聖餐也是叫我們歡喜感恩的筵席。耶穌是筵席中主人，所擺設的食物也就是祂自己，祂是「從天上降下來賜給世界的真糧」(約 6:33,35)，到祂面前來的人，必定不餓，信祂的人永遠不渴。
- c. **罪得赦**：「這是我立約的血，為多人流出來，使罪得赦。」(太 26:28)
舊約時代，當人犯了罪，必須用血贖罪。「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，我把這血賜給你們，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，因為血裡有生命，所以能贖罪。」(利 17:11)
希伯來書作者把這觀念應用在主的身上：「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了。」(來 9:22)，
- d. **合一**：聖餐提醒教會：「我們雖多，仍是一個餅，一個身體，因為我們都是分受一個身體。」(林前 10:17)。「我們所祝福的杯、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血麼，我們所擘開的餅、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身體麼？」(林前 10:16)。在聖餐中我們不但同領一個身體，我們也就是基督的身體，我們也同屬一個身體。
- e. **等候主**：「你們每逢吃這餅，喝這杯，是表明主的死，直等到他來。」(林前 11:26)
當主再來的時候，現在的天地都要過去，我們這必朽壞的身體，將被改變，就好像主榮耀的身體一樣，我們當帶著這盼望領受主餐。

今天我們該用何等感恩與敬畏的心，與弟兄姊妹一同來參與這個禮儀呢！但願主的愛充滿你和我，讓我們心裏得著能力，抵擋罪惡，並存感恩的心為主而活。

